

##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特定股东、董事赵士春先生的通知，获悉赵士春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 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原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赵士春	否	3,300,000	2017年4月20日	2019年4月18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6.37%
赵士春	否	320,000	2017年4月20日	2019年4月18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.50%
赵士春	否	350,000	2017年4月20日	2019年4月18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.92%
赵士春	否	1,470,000	2017年4月20日	2019年4月18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0.66%
合计	——	5,440,000	——	——	——	76.44%

注：表格中如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不符的情况，均为四舍五入计算所致。

### 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赵士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,116,5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30%。本次解除质押后，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董监高每日持股变化明细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0月19日